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3年12月11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通知，并于12月13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方鸿先生召集和主持，董事会秘书、部分公司高管和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会议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东莞市铂泰电子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基于对控股子公司东莞市铂泰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铂泰电子”）内在价值的高度认可和未来发展的良好预期，公司拟与上海汇埭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汇埭”）、张启华、李振旭、金雷、杨兰、郑钢海共同签署《关于东莞市铂泰电子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以人民币12,049.24万元收购前述转让方合计持有的铂泰电子36.51%股权。收购价格以评估报告结果为基础，经各方友好协商一致确认。本次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对铂泰电子的直接持股比例将由56.23%增加至92.74%，仍为铂泰电子的控股股东，有利于提升公司经营决策效率，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鉴于公司董事、副总裁杨乾勋先生为铂泰电子股权转让方之一上海汇埭的LP，持有上海汇埭35%的出资份额。虽上海汇埭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的关联方，但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将本次交易按照关联交易程序予以审议。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关联董事杨乾勋回避表决。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已召开专门会议提前审议通过此议案；保荐人对本议案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东莞市铂泰电子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特此公告。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14 日